

证券代码：002664

证券简称：信质电机

公告编号：2016-030

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，拓宽融资渠道，公司(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)2017年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5,000.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公司(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)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明细详见下表：

序号	银行名称	授信额度(万元)
1	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支行	44,000.00
2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	15,000.00
3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分行	16,000.00
4	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支行	10,000.00
5	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	10,000.00
6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	15,000.00
7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	20,000.00
8	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	31,000.00
9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	15,000.00
10	汇丰银行宁波分行	9,000.00
合计		185,000.00

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，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长、短期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保理、开立信用证、贸易融资、

票据贴现等银行授信业务。

为确保融资需求，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，办理公司的融资事宜，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。上述银行综合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授权期限自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7 日